

之多少ニ寄兄弟を定候儀ニ御座候哉、

但女子も御座候處、姪ニ候得共、右養子之譯を以、年之多少ニ寄姊妹ヲ分ケ候儀ニ御座候哉、

右之段奉伺候以上、

松平和泉守家來

嘉永六年三月廿八日

杉戸助右衛門

朱書例書天保二卯年九月十二日丹羽左京大夫旨問合別冊貳拾七番ニ留有之候ニ付記略ス、
付兄と相定可然存候、

〔倭名類聚抄二兄弟〕外姪 釋名云、姉妹之子爲外姪。○外姪一本作「出」，出嫁於異姓而所生也。

〔箋注倭名類聚抄二兄弟〕按爾雅、男子稱姉妹之子爲出、劉氏依之。山田本、昌平本、曲直瀬本、下總本出作「外姪」，廣本同。按源君所見釋名、若作「外姪」，則何更引楊氏、載「外姪」字、可見作「外姪」非源君之舊也。按說文、出進也、象艸木益滋上出達也、轄爲凡自內出之稱、以爲「姉妹之子」稱者、再轉也。廣本無楊氏以下八字、按廣本正文誤出作「外姪」、以楊氏之言重複淺人遂刪之也。其妄與刪溫泉條又有石流黃、蓋石流黃類也。字同、下總本注末有母方乃伊止古六字誤、蓋妄人所增非源君舊文。原書所生作「生」之、

〔伊呂波字類聚抄二人倫〕外甥 ハ、カタノメ、ヒ、楊氏漢語抄云、姉妹之子也。

〔倭名類聚抄二孫〕歸孫 釋名云、姪之子爲歸孫、離孫同、婦人謂嫁爲歸、姪子列今據一本改、故其所生曰「歸也」。

〔箋注倭名類聚抄二子孫〕原書二爲作「曰」、曰歸作「爲孫」、此引作「曰歸」非、或源君引作「曰歸孫」、傳寫誤脫「孫」

歸孫

外姪